

证券代码：601330

证券简称：绿色动力

公告编号：临 2026-006

转债代码：113054

转债简称：绿动转债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集团”）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6年3月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6年2月28日以电子邮件送达各位董事。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成苏宁先生主持，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充分审议并经过有效表决，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度融资计划的议案》。同意公司制定的 2026 年度融资计划，即集团总部及下属子公司合计办理不超过人民币 52.15 亿元的债务融资额度，在债务融资额度项下提取贷款不超过人民币 39.11 亿元，方式包括集团总部及下属子公司中短期流贷、固定资产贷款、并购贷款以及发行中期票据等，用途包括集团总部及下属子公司日常经营、项目建设支出、并购支出以及存量贷款置换等方面；同意为集团下属子公司通州公司、宜春公司、广元公司、博白公司、密云公司、海宁扩建公司、靖西公司、武汉公司以及石首公司合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9.75 亿元、期限不超过 15 年的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其中，为非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金额不超过相应持股比例，担保额度自股东会审议通过

过之日起一年内使用有效。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表决情况：9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公司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还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对东莞长安镇红花坑垃圾转运站升级改造工程重新备案的议案》。同意根据调整后的投资建设方案对东莞长安镇红花坑垃圾转运站升级改造工程重新备案。

表决情况：9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联席公司秘书的议案》。同意袁颖欣女士辞任联席公司秘书以及在香港联合交易所的授权代表职务，聘任冉丽桥女士担任联席公司秘书及在香港联合交易所之授权代表，并代表公司在香港接收法律程序文件及通知书，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保持一致。

表决情况：9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特此公告。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7 日